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12月20日，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在公司行政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4年12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所有参会人员。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董事长马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轮值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文斌先生、张鑫鑫先生、吴晶女士为公司轮值总经理，三人作为轮值小组成员通过集体决策机制共同履行总经理职责，其中，当值总经理作为召集人，负责主持日常经营管理工作；轮值总经理当值期间，公司财务总监职位空缺的，可由当值总经理代行；当值总经理的轮值期限原则上为一年，具体由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决定，连聘可以连任。

首任当值总经理为张文斌先生，当值期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张鑫鑫先生、吴晶女士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暨聘任轮值总经理、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42）。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鸭群女士、刘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暨聘任轮值总经理、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42）。

特此公告。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1 日